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高三補考日程表

提醒：須於每節考試前 5 分鐘到試場報到

112.05.09

日期	時間	年級 高三	考試試場
5 月 15 日 星期一	08:15 - 08:55	地理(空間資訊科技)/ 化學(化學反應與平衡二;有機化學)	四維樓 5 樓閱覽室
	09:15 - 09:55	物理(電磁現象一;電磁現象二)/ 歷史(科技、環境與藝術的歷史)	
	10:15 - 10:55	數學乙/數學甲/邏輯辯證	
	11:15 - 11:55	公民(民主政治與法律)/ 生物(生態、演化及生物多樣性;生物醫學導論)	
	13:15 - 13:55	英文閱讀與寫作	
	14:15 - 14:55	健護	
	15:25 - 16:05	國文(專題閱讀與研究)	
5 月 16 日 星期二	09:00-09:40	體育筆試	綜合大樓 木地板
	10:00	體育術科	

※請遵守考試規則，特別提醒：

- 每節考試開始後應立即進場應試不得逗留場外，遲到十五分鐘者不得參加該場考試，入場未達三十分鐘者，不得出場，違規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- 考試應用文具必須攜帶齊全，不得向他人借用；桌面除必要文具外，不得置放其他物品；書包置於教室前、後兩側。
- 手機等電子設備須將電源關閉或不得發出聲響，且不得隨身攜帶或置於桌椅附近，違者以作弊論，該節考試零分。
- 請攜帶有照片之證件(如：學生證)應試，未帶證件者請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學籍證明方可應試。應考每節必須簽到，未簽到者不予計分。